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二〇一二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

目錄

前言.....	2
第一部分 特區政府二〇一一年的施政回顧.....	4
第二部分 特區政府二〇一二年的施政重點	
——推動經濟適度多元，提高民生綜合水平....	8
一、 共享發展成果，促進社會和諧.....	8
二、 強化自身優勢，實施發展藍圖.....	18
三、 落實科學施政，推進政制發展.....	27
結語.....	31

前 言

立法會主席，

各位議員：

根據《澳門基本法》的規定，我謹代表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向立法會全體會議作二〇一二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請立法會審議。

回顧本屆特區政府走過的第二年，我們堅決貫徹“一國兩制”、“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基本方針，立足回歸祖國以來奠定的穩固基礎，務實地推進特區更全面、更富生命力的發展。在中央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特區政府和廣大居民共同努力，經濟保持穩定增長，財政金融基礎鞏固，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定位清晰明確，高度重視經濟增長與成果分享的協調，持續深化區域互動合作，拓寬發展空間，調整經濟結構，落實科學施政，依法管治，整體社會安定祥和。面對挑戰和機遇，我們以毅力和信心，把握現在，迎接未來，穩健地踏上新的里程。

展望來年，我們將繼續緊貼廣大居民的利益和需要，秉持“以人為本”的施政理念，不斷完善各項政策措施，積極優化經濟發展模式，全力提升民生綜合水平。高度重視人與自然環境、居民目前利益與長遠利益的協調發展，努力擴大區域合作成果，謀求多層綜合互

補、多點支撐共贏，為實現特區經濟和社會的可持續發展，奠定更堅實的根基。我們將繼續推行科學施政，強化廉政和法制建設，致力提高施政水平。全面促進公民教育，注重營造優質的人文社會環境，共同建設安居樂業的美好家園。

第一部分

特區政府二〇一一年的施政回顧

主席，各位議員，我謹就二〇一一年施政的執行情況，向立法會作簡要回顧。

去年，特區政府提出了“落實科學施政，規劃發展藍圖”的施政目標，以優化城市生活、推動人文建設、實現陽光政府、鞏固制度建設為重點，從廣大居民的切身需要着想，從社會的長遠利益出發，逐步落實施政報告的承諾。

促進民生福利的完善，既要有堅定的施政決心、堅實的經濟基礎，也要着眼長遠的發展。儘管外部經濟環境複雜多變，本澳宏觀經濟持續穩定發展，截至上半年，本地生產總值同比實質增長 22.9%，預計今年全年經濟將保持雙位數的增長。失業率在過去一年基本處於低水平，今年第三季為 2.6%。

然而，由於強勁需求、輸入性因素和物價上漲預期等因素，截至本年第三季度，本澳通脹的年累積率為 5.11%，面對通脹的持續壓力，特區政府通過了相關行政法規，在整合原有福利政策的基礎上，積極推出了過百億元扶助弱勢、關顧民生的系列措施，讓更多有需要的居民受惠於特區的社會保障體系，體現政府對不同階層人士的關愛。同

時，鼓勵有能力的企業為僱員加薪，減低通脹對居民生活的影響。

透過修訂《市區房屋稅規章》和《印花稅規章》兩項法律，以及通過《取消使用登船和離船設施的費用》行政法規，擴大稅費減免措施的範圍。

在房屋政策方面，目前，萬九公屋項目已全面動工，特區政府力爭在 2012 年底完成計劃。此外，針對短期內移轉住宅單位，額外徵收《關於移轉居住用途不動產的特別印花稅》、收緊樓花貸款比率上限、以及規範了樓花買賣指引等措施，第三季的交易量對比第二季下降了 76.4%。

已生效的《經濟房屋法》，規範了放寬申請經屋人士的收入上下限，使全澳約八成家團符合申請經屋有關收入限制的條件。另外，有關經屋的分配制度、定價、輪候預售、轉售制度、原有經屋名單過渡處理等事項，也有明確的法律規範和指引。

特區政府透過修改《批地溢價金的訂定方法》行政法規的相關附表及附件所載的資料，調整溢價金的計算方式，使其更貼近市場的實際環境。

教育是樹人育才的基礎工程，特區政府一直以來予以高度重視，不斷加大教育資源的投入，進一步保障教育的質量。同時，全力推動

《非高等教育私立學校教學人員制度框架》的立法工作，為培養一支高素質的、穩定的教學人員隊伍，建立更堅實的法律機制。特區政府推出了為期三年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為居民提供更多接受教育的機會。

隨着社會經濟的急速發展，政府提出了“公交優先”的政策。其中，今年實施的巴士服務新營運模式，為完善公交系統及服務踏出了新的一步。

為切實回應社會的長期訴求，政府加強了城區下水道的重整工程，改善排水能力，以逐步緩解水浸問題。特區政府今後將繼續與居民保持良好的互動與溝通，以配合整體社會可持續發展的需要。

在四川援建方面，特區政府已完成協議簽訂的最後一年度資金撥付工作，累計撥款約 55 億元。目前，105 個援建項目已開始陸續完工，預計今年底將達到基本完工的目標，餘下的項目將在明年完成。

在國家“十二五”規劃的開局之年，特區加快了經濟適度多元化的步伐，落實執行《珠江三角洲地區改革發展規劃綱要》和《橫琴總體發展規劃》，兩地政府共同制定並簽署了《粵澳合作框架協議》，推進兩地在經濟、社會和民生等領域的合作，加強重大基礎設施對接，並已成立了專門的跟進工作小組。同時，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

的籌建工作亦已啟動。

特區政府今年首次公佈了施政年度的立法計劃，以及加強行政與立法之間的溝通，重視立法質量的提升。

為鞏固和健全官員問責制度的法制基礎，特區政府進一步配備相關法律制度和行政法規，設立了“公共行政道德操守委員會”，並公佈行政長官和主要官員離任後從事私人業務的限制。

回顧過去一年的工作，特區政府嚴格遵守及執行《澳門基本法》、特區的現行法律及延伸適澳的國際公約，施政團隊積極而有序地開展各項工作，各個施政領域基本上達到了預期的目標。然而，我們清楚知道在施政過程中，仍有需要改善的空間。我們將堅守信念，聆聽社會訴求，持續強化施政的科學基礎，做好建設特區的每一項工作，致力構建和諧、健康的社會。

第二部分

特區政府二〇一二年的施政重點

——推動經濟適度多元，提高民生綜合水平

主席，各位議員：

以下請讓我向大家介紹二〇一二年的施政安排。

全力促進經濟適度多元，完善民生福利是特區政府施政的重中之重。我們落實並優化各項保障居民就業、居住、教育、醫療、養老等政策，努力提高民生綜合水平，講科學、促發展，務實推動社會和經濟協調進步。我們相信，只要堅持“以人為本”的施政理念，與廣大居民同心同德，定可實現特區長期繁榮穩定和可持續發展的目標。

一、共享發展成果，促進社會和諧

我們將充分研究和綜合分析 2011 年大規模人口普查的數據，結合人口政策研究，力求更科學、更客觀地完善各項民生政策措施，創設短、中、長期相配合的制度安排，努力促進廣大居民自強不息與成果分享相協調、當前幸福與長遠福祉相一致。

（一）敬老扶弱、全面關顧民生

綜觀今年本地經濟發展形勢，全面評估公共財政的實際狀況，特區政府將繼續實施多項經濟補助、成果分享和稅費減免措施，以完善民生福利。

“老有所依、老有所養”是特區政府的一貫方針，我們關注到2010年澳門長者人口比例佔總人口8%，預測到2021年為12%，2031年將上升至19%。為確保長者能獲得家庭和社會進一步的適當支援，我們努力推動《長者權益保障綱要法》的公眾諮詢。“敬老尊賢”是中華文化的優良傳統，我們建議將調升敬老金金額至6,000元。此外，特區政府已經就長者的醫療、住屋、退休保障等方面進行綜合研究，逐步建立系統性的養老保障機制，以應對社會老齡化的發展趨勢，讓長者能夠安享晚年。

政府非常關心弱勢社群，關注通脹對民生的影響，因應通脹升幅實施一系列應對措施，尤其是進一步加大力度開拓貨源，增加物價透明度。

政府在進行了相關最低維生指數的專項研究後，建議明年再次調升最低維生指數至3,200元，使弱勢社群的生活更有保障；短期食物補助計劃的入息上限可上調至最低維生指數的1.7倍，使未納入社會

工作局援助金網絡的低收入人士得到支援，以擴大援助的範圍。

政府將繼續強化現行對弱勢家庭和社群的救助措施，向有困難家庭發放經濟援助金，建議對現有援助金受益家庭發放多一次的全數援助金；向三類弱勢家庭發放特別補助和特別生活津貼；豁免社屋住戶全年租金；實施向符合資格的社屋輪候家團發放臨時住屋補貼計劃，1至2人家團，每月補助1,250元；3人或以上家團，每月補助1,900元。

繼續對全職低收入受僱人士作出經濟補貼，本地居民中的全職僱員只要符合資格，均可申請收入補貼，每月補貼至4,400元。

特區政府積極促進就業，鞏固和加強具針對性、實用性的各類在職或職前技能培訓；繼續推行“積極人生服務計劃”和“社區就業輔助計劃”。

根據現行法例，凡年滿二十二歲的澳門永久性居民，且該年已符合183日身處澳門的規定，均可自動成為中央儲蓄制度的參與人，並享有一次性啓動款項金額10,000元。在此基礎上，根據政府2011年的財政狀況，建議明年向每個合資格居民的中央儲蓄制度戶口額外注資6,000元，以進一步落實雙層式社會保障體系。同時，明年的現金分享計劃，建議向永久性居民每人發放7,000元，非永久性居民每

人 4,200 元。

為體現特區政府對就讀高等教育課程本澳居民的重視與關心，減輕他們在購買書籍、參考資料和學習用品方面的負擔，對在本澳及外地就讀大專和研究生課程的學生，發放金額為 2,000 元的學習用品津貼。

繼續實施“書簿津貼制度”，每學年向每名中、小學生發放 1,700 元的津貼，向每名幼兒教育階段學生發放 1,500 元的津貼，以進一步減輕家長在書簿費方面的負擔。為鼓勵居民持續學習，繼續執行為期三年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向年滿 15 歲的本澳居民每人提供上限為 5,000 元的進修資助。

建議繼續向每名澳門永久性居民派發面額為 500 元的醫療券；繼續實施住宅單位電費補貼，每一居住單位每月可獲補貼 180 元。

預計實施上述經濟補貼和成果分享，特區政府將支出約 85.7 億元。

在新的一年，將繼續實施以下稅費減免措施，包括：減收全體就業居民職業稅的 25%，免稅額為 144,000 元；免收所有營業稅、小販牌照費、街市攤檔租金、鮮活食品檢疫費、人壽及非人壽保險印花稅及銀行手續印花稅；各商戶免納廣告牌照稅，各酒樓、餐廳免納旅遊

稅；免收房屋稅首 3,500 元稅款；所得補充稅可課稅的年收益豁免額由 32,000 元增至 200,000 元；豁免表演、展覽娛樂項目入場券及觀眾票的印花稅；未擁有不動產的澳門永久性居民購買不動產，可獲豁免首 300 萬元的不動產轉移印花稅(僅限於居住單位)。繼續實施上述各項稅費減免措施，特區政府將少收稅費約 14.7 億元。

基於社會保障基金的受益人已覆蓋至全澳居民，相應增大了基金的支出，對其財政運作形成巨大的壓力。在參考社會保障基金的精算研究報告後，明年我們將研究對社會保障基金進行注資，以確保基金未來的穩健運作。同時，特區政府將開展諮詢和研究，逐步完善社會保障制度，進一步明確各關係人應承擔的義務和權利，維持社會保障基金的可持續運作。

特區政府高度關注食品供應的狀況，鮮活食品批發市場將搬遷至珠澳跨境工業區澳門園區。政府在加強監管的同時，擴大其經營規模，優化運作條件；將商舖數量大幅增加至 250 個，分別用作蔬菜、水果、蛋類及三鳥批發，引入更多的競爭者。

居民的健康水平是民生素質的重要組成部分，特區政府積極推行“妥善醫療，預防為先”的方針，持續加大醫療領域的資源投放，落實《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不斷健全並擴充醫療網絡，提升醫療

服務質素，進一步完善初級衛生保健服務；優化專科門診的初診分流機制，努力縮短專科門診的輪候時間。

我們將加大力度推進長者醫療服務，並加強與民間醫療機構的合作，不斷完善社區醫療服務網絡。配合在明年生效的《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大力推動控煙宣傳和執法工作。與此同時，繼續透過與世界衛生組織和區域合作，深化公共衛生防控。

因應公共醫療網絡的擴充，政府將完善醫生培訓專責部門，擴大兩所護理學校招生名額，提升醫護人員培訓的質量。特區政府與世界衛生組織在澳門設立的傳統醫學培訓中心預計明年可投入運作，提升本澳中醫藥專業水平。

為適應社會發展需要，將擴充托兒設施及開展多元化的托兒服務；提升對弱勢社群援助系統的整體效能，繼續完善長期照顧服務，尤其是對殘疾人士、精神病康復者及其家屬的支援服務；積極與學校、家長和民間社團合作推動禁毒教育，強化社區戒毒效能；鼓勵更多居民參與義工活動，宣揚互助互愛的精神；完善相關法律法規，預防及打擊家庭暴力，尤其是致力保護婦女和兒童。

發展體育是以增強居民的體質、提升健康素質為目的。澳門在舉辦了三個國際大型運動會的基礎上，已經累積了一批體育人才，也建

設了一批現代化的體育設施。特區政府充分運用這些寶貴的資產，優化現行體育管理的運作模式，實現競技體育和大眾體育雙線發展的策略。一方面，強化運動員培訓的軟硬件，培養精英運動員，提升競技體育水平；另一方面，大力促進大眾體育的開展，使廣大居民能便捷地利用各類康體設施，培養終身體育的健康生活模式。

（二）堅持“居有所，安居樂業”方針

近年來，澳門房屋市場環境已隨內外經濟形勢而發生變化。一方面，社會發展、人口增加均衍生更大的住屋需求；另一方面，全球處於低息環境，熱錢流動，居民置業考慮的因素變得複雜。新形勢下，特區政府正不斷完善房屋政策，協助居民在變化的環境中滿足基本的居住需要。

“居有所，安居樂業”是澳門房屋政策的方針。特區政府透過科學評估未來實際所需的公共房屋資源，以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對公共房屋進行分配，致力保障居民的基本居住權利，並維持健康的市場環境，使社會更穩步地向前發展。由於土地資源有限，政府繼續貫徹“社屋為主，經屋為輔”的政策，優先照顧低收入家庭和弱勢社群的需要。已實施的《經濟房屋法》，為經屋制度的落實提供了法律

規範和相關指引。政府明年落實萬九公屋的承諾，有序進行分配工作，先行解決輪候多年者的住屋訴求。在此基礎上，還積極開展 6,300 個公屋單位儲備的規劃工作。同時，為配合長遠的城市和人口發展，政府已在可發展的土地及新城填海區的部分土地資源上，為未來的公屋計劃預留了土地儲備。

（三）重視人文建設，提升人口素質

教育是提升人口素質，深化人文建設的關鍵所在。回歸以來，特區政府致力全方位完善教育政策，逐年加大對教育的資源投入。當中包括推行十五年免費教育，有序地調升各項教育津貼，修訂《非高等教育制度綱要法》及其補充法律法規，為特區的教育體系奠下了穩固的基礎。加上教育工作者所付出的辛勤與努力，使教育質量得以不斷提升。特區政府希望能從制度、專業、資源等方面保障教師的工作條件，加強師資隊伍的建設，向社會弘揚尊師重道的精神。

《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2011-2020 年)》為未來十年描繪了特區的教育藍圖，進一步加強科學的教育規劃，提升整體的教育質量，為特區的可持續發展培養優秀的人才。

在區域化合作與競爭並存的今天，人才培育工作同時也應考慮朝

向國際化與優質化發展。特區政府將持續加強對高等教育的資源投入，不斷完善適合院校發展的教育制度，協助院校改善教學和科研條件。橫琴島澳門大學新校區的建設工程將於明年底完成，標誌着澳門高等教育的發展邁向新的里程。

考慮到本澳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需要，特區政府將協調各高等院校開設更多樣性和靈活性的課程，尤其是滿足市民持續進修的需要；同時進一步調整和優化大專助學金計劃，新學年將放寬貸學金申請對象的家庭收入限額，使本澳年輕人不因家庭經濟狀況而影響接受高等教育的機會，培養社會所需的各領域專才。

另外，特區政府正積極籌設人才資料庫，了解現狀，規劃未來。首階段將收集本澳大專學生就學的相關資料，掌握本澳的人才資訊；並已委託學術研究機構對未來的人才需求進行預測，以進一步明確本澳院校課程設置和人才培養的方向。更重要的是，為制訂特區的人力資源政策提供科學的依據。

我們還創造有利條件，培養更具競爭力的新一代。與社會團體舉辦高校學生的義工活動，增進人文關懷；組織大學生到內地高校進行國情研習和語言學習，加強對中國歷史文化的認識，培養學生愛國愛澳的情懷。

“十年樹木，百年樹人”，教育是啟發學生德、智、體、群、美發展的重要歷程，需要透過家庭、學校、社會等多渠道，尤其是父母以身作則、言傳身教，從小培養學生厚德盡善、遵紀守法的品格。由於社會的快速發展，資訊科技的廣泛使用，青年的成長環境和日常生活亦產生了重要的變化，因此更需要社會的關懷和支持。我們致力營造良好的成長環境，倡導正確的價值觀和道德規範，讓青年學習更多、思考更多，引導他們步向健康而積極的人生，提升自身競爭力，將來成為全面發展的優秀公民。

爲了深入貫徹科學施政的理念，特區政府已將人口政策列為其中一項重要工作，並將開展“澳門特別行政區人口政策框架”的諮詢工作，同時進行人口政策的研究分析，務求本地人口能夠支持“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建設、經濟適度多元發展，並具備足夠的競爭力參與粵港澳世界級新經濟區域和優質生活圈的建設，為澳門的可持續發展提供有力保障。

政府還將深化中產階層的相關研究工作，在政策研究和制訂過程中進一步吸納包括中產人士在內的各界人士的意見，致力營造優質的生活環境，支持居民發揮所長，實現向上流動。

澳門既是古代海上絲綢之路的重鎮，也是洋溢着現代化氣息的城市。“澳門歷史城區”保存着四百多年中西文化交流共融的歷史精髓，體現了人類文明可貴的普世價值。政府高度重視世界文化遺產的保護，《文化遺產保護法》已進入立法程序，並繼續推動澳門非物質文化遺產的保護和傳承。積極籌設“文化創意產業基金”，加大力度打造本地文創產業。政府將加緊文化設施的建設，發掘並研究本土文化，營造澳門文化氛圍，優化居民的文化生活環境。

土生葡人和旅居澳門的葡人作為澳門社會的一份子，長期為社會的建設作出貢獻，我們將繼續發揚族群和諧的傳統精神，為特區的發展共同譜寫新篇章。

二、強化自身優勢，實施發展藍圖

在未來的日子裡，特區政府堅定信念，與廣大居民一起充分發揮自身優勢，把握前所未有的大好機遇，全力實施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宏偉藍圖。

(一) 推進經濟適度多元，協調產業穩定發展

實施穩健的財政政策和金融政策，努力維持本澳整體經濟穩定發展，是特區政府的施政重點之一。面對一個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特區政府要時刻保持高度警惕，密切監察未來的動向，力求經濟繼續保持平穩增長。觀察本地今年經濟走勢，特區政府預計明年澳門整體經濟表現仍審慎樂觀。

特區政府堅決落實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發展定位，加強區域商貿服務平台的功能。在鞏固和深化旅遊博彩業穩定發展的同時，適度調控博彩業增長規模，加強對博彩業監管，積極促進綜合旅遊關聯產業的成長和升級換代，帶動經濟適度多元。重點推動會展業、文化創意產業、中醫藥產業、商貿服務業的成長，持續扶助傳統工業的轉型和升級，努力形成符合本地實際的適度多元化的經濟結構。全力支持和鼓勵各產業創新技術和提升管理水平，以增強競爭力。

特區政府一直採取多方面措施扶助中小企業的發展，不斷完善各項財務支持措施，協助中小企業外出考察，尋找更多的發展機遇。除繼續執行現有的“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計劃”、“中小企業專項信用保證計劃”、“企業融資貸款利息補貼”、“扶持中小微型飲食特色老店計劃”和工商業發展基金之外，因應新的經濟發展情況，決定再次

調整“中小企業援助計劃”，將援助貸款上限由50萬元提升至60萬元，以協助中小企業減少營運成本和增加可運用的資金量，加強企業的競爭力。

推動專業認證發展是提升人才競爭力的重要途徑，面對發展機遇時，各階層居民需要持續提升專業能力，以便把握更多元化的就業機會。政府將持續鼓勵不同行業逐步完善專業認證制度，持續提升各類職業培訓課程的質量。透過這些措施，創造制度化、有利於與區域及國際接軌的就業環境，讓各階層人士的專業發展得到更好的保障。

特區政府繼續加大力度打擊非法工作，確保本地勞動者的就業權益。持續檢討《勞動關係法》及相關法律法規的同時，廣泛聽取各界意見和不斷凝聚共識的基礎上，穩步推進最低工資的相關工作。

特區政府將根據社會經濟發展的情況，進一步完善公共財政管理制度，通過執行明年生效的《財政儲備制度》，建立更規範化的公共財政管理模式，並持續關注和檢討《預算綱要法》及相關法律法規的執行狀況，不斷作出完善。

（二）深化區域合作，爭取互利共贏

藉着國家“十二五”規劃和《珠江三角洲地區改革發展規劃綱

要》所提供的重大機遇，並根據澳門實際發展的需要，我們將進一步鞏固和發揮優勢，積極打造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和建設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主動參與區域合作，加快經濟適度多元步伐，促進區域和特區的共同發展。

《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的簽署，標誌着粵澳兩地進入了全方位合作的新階段。在新的一年，特區政府將充分發揮跟進機制的作用，加大項目落實力度。為配合橫琴創新政策的落實，特區政府將加大參與橫琴開發，尤其是建設粵澳合作產業園的力度。在國家和世界衛生組織的支持下，我們將全力籌建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同時，我們也加緊推動園區內其他產業的有序發展。在穗澳合作方面，我們將充分利用南沙 CEPA 先行先試綜合示範區這一重要平台。此外，我們還將透過重點項目的創新突破，加強與深圳以及珠三角其他城市的緊密合作。

在國家的大力支持下，澳門正在努力發揮“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的功能。我們將透過辦好本地品牌經貿展會、參與內地東中西部重點經貿活動、組織澳門與內地企業攜手考察葡語系國家等一系列安排，提升“請進來、走出去”政策的成效，繼續與泛珠兄弟省區，以及內地其他省區，聯手拓展葡語系國家、歐盟，以至拉丁語系國家的市場。

在參與區域合作的進程中，政府致力創設條件，支持澳門中小企把握區域合作所帶來的發展機遇。在參與橫琴開發方面，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將繼續積極協助澳門企業了解橫琴最新投資政策和相關法規。同時，將設立“橫琴發展澳門項目評審委員會”，制訂公平的評審標準，並以大項目帶動參與方式，支持澳門企業落戶粵澳合作產業園。

今年 8 月，國家為支持香港特區發展，新增了 36 項優惠措施。經過分析，有相當多的措施適用或調整後適用於澳門，特區政府已正式向中央政府提出申請，希望在明年可推出有關優惠措施，其中包括：深化服務貿易的開放，提高對澳門金融機構開放的層次和質量，鼓勵創新發展人民幣金融產品，支持投資內地的加工貿易企業穩定發展和轉型，保障物資供給，加強科技產業合作，提升旅遊合作質量，進一步落實《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的各項工作。相關優惠措施涉及經貿、金融、民生與社會事業、旅遊及其他領域，這將為澳門發揮自身優勢，提升競爭力，注入新的動力。

特區政府在認真研究本地整體就業市場客觀狀況後，結合推動“原居安老”、配合婦女就業等綜合因素，已正式就輸入內地家政服務人員事宜向中央政府提出申請，並完善家政服務人員的管理法規，期望在明年開展相關工作。

隨着設於台灣的“澳門經濟文化辦事處”在今年年底正式運作，澳台關係將進入新的發展階段。澳門經濟文化辦事處將為澳門居民在台工作、學習、旅遊、生活，以及緊急事務提供服務與協助，促進澳台經貿、旅遊等領域的合作與交流。

（三）建設旅遊休閒中心，優化人居環境

特區政府高度重視旅遊業的發展，並形成一套現代化程度較高的配套設施。國家也長期支持澳門旅遊業的發展，近年來更大力支持澳門在保持長期繁榮穩定的基礎上，打造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

特區政府將致力結合澳門獨有的南歐文化風格及深厚的文化積澱，塑造澳門旅遊休閒城市的形象。同時，也將休閒融入廣大居民的日常生活中，進一步提升居民的生活素質。

爲了配合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建設，我們將鞏固現有的客源，拓展國際客源市場；鼓勵興建經濟型的酒店，積極推廣優質旅遊、會議展覽活動與綜合性旅遊；透過區域合作，發展“一程多站”旅遊線路，推動旅遊產品的多元化。

爲促進旅遊業的健康發展，特區政府將嚴格實施與國家旅遊局共

同達成的《內地居民赴澳旅遊組團社與地接社合同要點》，進一步對市場作出規範指引，保障來澳旅客的權益，建立誠信與優質的旅遊。持續完善旅遊行業的法律法規，加強旅遊從業員的培訓；採取各項必要措施，確保《禁止非法提供住宿》法律的有效實施。

提升本澳食品安全是優化人居環境的重要一環，政府在繼續加強食品安全監測工作的同時，推進《食品安全法》草案的諮詢工作，在明年進入立法程序。為配合“食品安全中心”的成立，進行相關法律法規的修訂和人員培訓工作。另外，政府將加強監管燃料儲存設施以及食肆等商業場所，全力保障公眾的安全。

在新的一年，我們將繼續完善有利城市發展的法律法規，落實各項基建設施，構建綠色低碳城市。有序開展《城市規劃法》的諮詢工作，預計在明年進入立法程序。

特區政府將遵循“科學規劃、合理佈局、集約利用”的原則，研究新城填海區的規劃如何配合澳門作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定位，提升民生綜合素質，促進區域協調發展，為澳門未來二、三十年的發展提供土地儲備。我們將計劃在新城填海區興建政法機關辦公大樓；建設政府綜合服務大樓，既能為居民提供便捷的服務，也能解決現時政府所屬部門分佈不集中的現狀。《新城區總體規

劃草案諮詢文本》在聽取社會各界意見後，將深化技術內容，進行專家論證，於明年制訂規劃方案及啟動下一階段的公眾諮詢；針對重大基礎設施佈局，聽取民意，共同籌劃澳門未來的發展藍圖。

在已進行廣泛諮詢的基礎上，《土地法》和《都市建築總規章》預計在 2012 年進入立法程序。政府將繼續完善相關法律法規，加強監察土地批給和利用，嚴謹和有系統地管理特區的土地資源。

面對日益增長的交通需求，政府將堅持“公交優先”的方針，加大整治本澳交通環境的力度，完善公共交通服務。輕軌列車的建設將在 2012 年進入新的階段，新的巴士服務模式將進行合理化調整；的士服務亦會從多方面進行優化。政府計劃在明年以公開競投的形式，增發的士牌照約 200 個。

為旅客和居民提供更舒適、更便捷的對外交通，是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和經貿發展平台不可或缺的一環。特區政府將繼續完善海上客運和設施管理，加強航空安全並提升服務品質，處理澳門國際機場債務問題及訂定未來的發展計劃，為澳門的航空業發展開拓更廣闊的空間。

特區政府堅決執行在 2008 年已適用於澳門的《京都議定書》，配合國家制訂的二氧化碳減排目標，推動環保立法和建設，全力推進澳

門環保工作，避免環境污染和生態破壞對社會經濟發展的不利影響。明年將研究制訂車輛的排放標準，探討完善有關噪音污染源的控制策略，制訂油煙排放標準。

繼續有序落實《澳門環境保護規劃（2010-2020）》，保障經濟、社會與環境的可持續發展；編制《構建環境影響評估制度的探索文本》，建立相關的技術準則，推動環評的制度化工作。在制訂有關引入及推廣環保車政策的同時，計劃由公共部門先行先試，優先採用較高環保標準的產品。此外，計劃試點使用電動巴士，並推動公交企業逐步將本澳巴士更新至符合歐盟四期的排放標準，以減少空氣污染。推進“環保與節能基金”，改善環境素質，促進節能減排，支援及推動環保產業的發展。

按照“澳門節水規劃大綱”，政府將有序推進再生水的利用，相關的技術標準和法規亦正在修訂當中，並加緊進行“澳門再生水總體規劃研究”。目前，正在興建橫琴島澳門大學新校區和石排灣新社區的再生水管網，以及在路環污水處理廠籌建再生水廠，預計將於2014年初建成並投入運作。

特區政府大力推動科技發展和科普工作，加強支持在澳門籌建的微電子國家重點實驗室和中醫藥國家重點實驗室；繼續舉辦科技活動

周、教師科普考察團與學生科普夏令營等活動。

電信市場在明年全面開放，將首先進行固定公共電信網絡的發牌工作，爭取為廣大居民帶來更多元化及更優質的電信服務。

目前，澳門整體治安環境相對穩定，因應社會的迅速發展和建立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需要，政府將進一步強化保安範疇的人力資源和警務科技，加強社區警務，打擊新型犯罪，應對新的挑戰。

三、落實科學施政，推進政制發展

建設一支專業高效、廉潔奉公的公務人員團隊，是特區政府落實科學施政、推進政務公開的重要保證。廣大公務人員一直緊守崗位，辛勤工作，忠誠地服務特區、服務居民，為特區的發展作出不懈努力及貢獻。特區政府將在已落實建立問責制度的一系列法律法規的基礎上，進一步增強各級官員的問責意識。

我們將深化公共行政改革，重點推進公務人員中央招聘及晉級培訓。明年將研究設立專責薪酬調整的評議會，以健全公務員的薪酬制度，建立一套公平、科學、獨立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

為鞏固和完善現行公共行政體系，提升整體施政能力，政策研究室及相關部門已啟動了政府架構調整的研究，以理順職能重疊的問題，合理配置資源，完善公共服務。

為落實政策諮詢機制，特區政府全面實施《公共政策諮詢規範性指引》，更有效地吸納社會意見，提升諮詢質量，並重視諮詢的回饋總結。

特區政府將繼續完善政府發言人制度，加強公共資訊發放的時效性和準確性；增進與新聞界的溝通，聽取社會各界對修改《出版法》和《視聽廣播法》的意見，全力保障新聞自由和出版自由。

為了有效地應對突發公共事件和提升危機應變處理的能力，特區政府將在現有的區域和國際應急合作、公共衛生、民防、旅遊危機四大應對機制的基礎上，建立一個由行政長官領導的危機處理統籌機制，進行統一指揮和協調，採取應對危機所必須的各項緊急措施，確保能夠第一時間掌握突發事件的情況，訂定資訊發放與收集方式，調動應急所需的人力及物力資源，協調各職能部門的分工與合作，以利穩定局面，全力保障居民及旅客的生命與財產安全。

特區政府大力推動《澳門基本法》的宣傳與培訓工作，深化普法教育，增強識法、守法、護法意識。同時加強法制化建設，根據既定

的立法計劃，全力推進法律清理和適應化的工作，優先跟進涉及經濟發展、民政民生重大法典和主要法規的草擬修訂，並進一步加強立法計劃的協調與統籌，繼續全力配合立法會的法案審議工作。

特區政府將就修改《司法組織綱要法》徵詢意見，加強司法機關的軟硬件建設，培訓所需的司法人才，進一步完善司法機關的運作。

廉政公署在增強對公營部門及私營機構監察的同時，將致力推動社區廉政體系的建設，不斷提高工作人員的素質，提升工作績效；深化公務人員的廉潔操守教育，全面加強公務人員守法、依法和廉潔的意識；增加向社會各界的宣傳和合作，共同倡導廉潔守法的觀念，推動廉政建設。

審計署將繼續增強審計信息化的基礎工作，增加區域及國際交流合作，不斷加強審計人員培訓，致力建設專業和高效的審計隊伍。推廣審計文化，更廣泛地宣揚珍惜公帑，善用資源的正確觀念。

《澳門基本法》對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政治體制已作出規定。澳門特區成立以來的良好發展，亦已有力證明，這些規定符合澳門社會的發展實際。特區政府將繼續全面貫徹落實“一國兩制”、“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基本方針，根據《澳門基本法》的規定，積極而審

慎地處理澳門特別行政區政治體制發展問題。

基於 2013 年第五屆立法會選舉、2014 年第四任行政長官選舉的日漸接近，特區政府決定，把處理《澳門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規定的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產生辦法是否修改問題，作為明年施政的一項重要內容。

《澳門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規定的兩個產生辦法是否需要修改、以及在需要修改的情況下，如何修改，一直為社會各界所關注，特區政府也持續聽取和高度重視社會各方面的意見。社會各界普遍認為，保持澳門特區政治體制的穩定，是確保澳門長期繁榮穩定和發展的重要條件。同時也認為，有需要對兩個產生辦法作適當修改，以更好地適應社會的發展進步。

特區政府將嚴格按照《澳門基本法》的規定，堅持從澳門實際情況出發，在繼續廣泛聽取社會各界意見和以往工作的基礎上，就 2013 年第五屆立法會和 2014 年第四任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是否修改以及如何修改問題，提出處理方案，在此過程中，將根據實際需要進行諮詢。同時，將進一步修改完善澳門特區《行政長官選舉法》、《立法會選舉法》等選舉法律，通過完善制度，倡導公平正義的選舉文化，有序而又平穩地推進澳門特別行政區政治體制的發展。

結 語

主席，各位議員：

今天的澳門，經濟持續發展，民生不斷改善，社會保持穩定。這些成果的得來，離不開“一國兩制”方針的全面落實，離不開中央政府的全力支持，也離不開廣大澳門居民的團結包容、不懈耕耘。我們完全認同，澳門未來的持續發展，需要進一步弘揚共建共享的理念，傳承自強不息的精神。

以人為本、以民為念，是特區政府施政的根本出發點。面對明年更為複雜的經濟環境，特區政府已把繼續促進民生改善置於施政的前列位置，並將及時、有序推出一系列相應的政策措施。我們對通脹給居民生活帶來的影響感同身受，也充分了解逐步提升生活素質的社會願望，不斷完善民生福利，以堅實的經濟基礎作為保障，從社會的長遠和整體利益出發，這正是政府和社會共同的奮鬥目標。在新的一年，我們將全力維持和增強經濟發展的活力、促進經濟適度多元方針的落實，為各項民生措施的順利推行提供有力的支撐。

國家支持澳門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我們也要發揮自己在國家整體發展戰略中的作用，加快與祖國內地特別是廣東省和泛珠三角區域合作的步伐，不斷提高實效，實現互利共

贏。

今年以來，在中央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澳門在融入和深化區域合作方面又向前邁進了一大步。《粵澳合作框架協議》體現了在“一國兩制”下，澳門和內地在推進區域合作發展方面的先行先試與制度創新，將為澳門居民謀求更多元化的發展機會。我們要在鞏固現有優勢的同時，努力培育新的經濟增長點，繼續拓展澳門與國內外的經濟和文化聯繫，開闢更廣闊的發展空間。

特區的發展前景是令人鼓舞的，然而，機遇與挑戰同在。我們要重視本地區長期以來形成的深層次問題，要努力解決經濟適度多元化進程中人力資源的矛盾，尋求社會發展和經濟發展互相平衡。

特區政府將深化科學施政，加強政策調研，繼續完善各項機制，努力不懈地構建制度化、透明化、公平化的行政環境；持續加強廉政建設，體現問責精神，不斷提升政府管治水平；廣泛聽取廣大居民的聲音，集思廣益，共同為實現各個施政目標而努力。

特區政府將持續提升民生素質，優化城市生活環境，促進健康的生活模式；扶助弱勢社群，透過教育致力減少隔代貧窮現象，縮小貧富差距；堅持人文建設，發揚敬老尊賢、互助互愛、族群和諧的優良傳統；強化愛國愛澳意識，開放視野，顧全大局，凝聚力

量參與社會、貢獻社會。用我們的勤勞和智慧，實現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發展藍圖，共同創造更加美好的明天！

主席，各位議員：

我們面對一個偉大的時代，也肩負着歷史賦予的重任。展望新的一年，我們充滿信心，更要緊緊把握歷史機遇，勇敢面對各種挑戰，開拓進取，團結奮鬥，嚴格貫徹《澳門基本法》，充分展現“一國兩制”的強大生命力，確保特區的長期繁榮穩定。

最後，我謹向過去一年來對特區政府施政給予大力支持的立法會、廣大居民和公務員，致以衷心的感謝！向長期以來大力支持特區發展的中央政府及各個駐澳機構，致以衷心的感謝！

我的報告到此結束，多謝主席，多謝各位議員！